**一、项目概况**

西安市未央区车辆小学操场改造。

**二、工程内容和施工地点、计划工期、缺陷责任期、质量保修期**

（一）工程内容：西安市未央区车辆小学操场改造一期。

（二）工程地点：西安市未央区车辆小学。

（三）计划工期：45天。

（四）缺陷责任期：缺陷责任期从工程通过竣（交）工验收之日起两年。由于承包方原因导致工程无法按规定期限进行竣（交）工验收的，缺陷责任期从实际通过竣（交）工验收之日起计。

（五）质量保修期：两年

**三、工程量清单和计价依据**

见工程量清单（另附）。

**四、施工要求**

在施工期间，乙方必须注意校内人员安全，加强安全措施，并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施工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因甲方工作的特殊性，要求乙方在施工中做到封闭性施工。

**五、安全责任**

1、乙方在工作期间遵循国家有关生产安全的法规和甲方有关安全规章制度，办理工作人员出入证，并接受甲方正当、合理的监督检查。

2、乙方须按照有关规定对其员工进行安全教育并配备足够的安全保护措施。

3、乙方应按照设备规范操作，严把质量关，文明工作。

4、乙方需确保该项工程实施的可行性。

5、项目实施过程中，所造成的一切财产损失及人身意外（含第三方），一切均由乙方负责。

6、施工期间一切工程设备及材料均由甲方指定放置地点，由乙方负责保管。

7、为确保学校正常有序运转，一切施工垃圾应及时清运出现场，保障现场整洁性。

**七、商务要求**

1、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付款：项目完工经验收合格，审计决算后，一次性支付审定金额的100%。

2、质量保证

（一）所选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进货渠道正常，符合国家环保等相关标准，满足施工要求。

（二）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规范，确保达到合格。

（三）该工程项目质量保修期两年。

**八、验收**

（一）主材到现场后，由甲方对其进行验收，确认材料的产地、规格、数量。

（二）乙方工程完工后，进行自检，合格后准备验收文件，并书面通知甲方。

（三）甲方确认乙方的自检内容后，组织乙方（必要时请有关专家）进行工程验收。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作为对项目的最终认可。

（四）验收依据：

4-1、合同、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承诺。

4-2、国家相关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九、其他**

（一）质量验收标准或规范

现行的国家标准或国家行政部门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

（二）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的，甲方会同政府采购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合同自书面通知送达乙方之日解除），乙方赔偿甲方解除合同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重新采购产生的费用及其它由此造成的甲方对第三方的违约损失），并按照合同总价的30%支付违约金。同时按《政府采购法》有关处罚条款报监管机构进行相应的处罚。